

中國醫藥大學 藥學院中國藥學暨中藥資源學系博士班 必修 畢業學分認定表 101 學年度入學適用

科目名稱 中文、英文	修別	規定學分	一上	一下	二上	二下	三上	三下	四上	四下	五上	五下	六上	六下	七上	七下	備註
高等中醫藥暨生技學(Advanced biotechnology of TCM preparation)	必	3.0	3.0														
高等研究方法學(Advanced research methodology)	必	3.0	3.0														
專題討論(一)(Seminar (I))	必	1.0	1.0														英文授課
專題討論(二)(Seminar (II))	必	1.0		1.0													英文授課
專題討論(三)(Seminar (III))	必	1.0			1.0												英文授課
專題討論(四)(Seminar (IV))	必	1.0				1.0											英文授課
博士論文(Ph. D. Dissertation)	必	12.0				12.0											
專題討論(五)(Seminar (V))	必	0.0					0.0										
專題討論(六)(Seminar (VI))	必	0.0						0.0									
專題討論(七)(Seminar (VII))	必	0.0							0.0								
專題討論(八)(Seminar (VIII))	必	0.0								0.0							
專題討論(九)(Seminar (IX))	必	0.0									0.0						
專題討論(十)(Seminar (X))	必	0.0										0.0					
專題討論(十一)(Seminar (XI))	必	0.0											0.0				
專題討論(十二)(Seminar (XII))	必	0.0												0.0			
專題討論(十三)(Seminar (XIII))	必	0.0													0.0		
專題討論(十四)(Seminar (XIV))	必	0.0														0.0	
合計 必修總學分		22.0	7.0	1.0	1.0	13.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校內注意事項

- 一、畢業前必須通過英文鑑定，方能畢業。相關規定依本校「學生英文能力鑑定實施辦法」辦理。
- 二、本學分表做為畢業學分認定之依據。

中國藥學暨中藥資源學系博士班注意事項

- 一、教育目標：培育具備中藥基原鑑定的專業研究能力，中草藥成分分離、鑑定與分析的專業研究能力，中藥新藥開發及保健食品開發的專業研究能力及具備生物科技與中藥奈米化的專業研究能力之教學及研究人才。
- 二、101學年度入學新生實施，最低畢業學分為32學分，含必修10學分，選修10學分(需有7學分為本系博士班開之學分)，博士論文學分12學分。
- 三、為擴展研究領域，本系未列入之選修課程，經指導教授及主任同意後，得跨系所、院選修，但不得超過畢業選修學分之三分之一。
- 四、依中國醫藥大學學生選修讀博士學位辦法第七條規定：核准選修讀博士學位之學士學位應屆畢業生至少應修滿36學分，論文學分另計；碩士班學生至少應修滿30學分(含碩士班期間所修學分數)，論文學分另計。
- 五、畢業前須達本校英文能力鑑定標準，其標準依本校英文鑑定實施辦法辦理。
- 六、本學分表做為畢業學分認定之依據。
- 七、博士班三年級(含)以上專題討論為必修科目0學分，每位研究生至少需出席8次並書寫當天心得報告。

單位主管簽章：

中國醫藥大學 藥學院中國藥學暨中藥資源學系博士班 選修 畢業學分認定表 101 學年度入學適用

第 1 頁 / 共 1 頁

列印日期：101年3月26日

科目名稱 中文、英文	修別	規定學分	一上	一下	二上	二下	備註
高等中西藥物相互作用(Advanced identification methods of Chinese drugs)	選	2.0	2.0				
高等精神暨行為藥理學(一)(Advanced behavioral & psychological pharmacology (I))	選	2.0	2.0				
中國藥材鑑定方法論及中藥品質管制學(一)(Advanced identification methods of TCM(I))	選	2.0	2.0				
高等分子生物學(Advanced molecular biology)	選	1.0	1.0				
高等精神暨行為藥理學(二)(Advanced behavioral & psychological pharmacology (II))	選	2.0		2.0			
高等免疫藥理學(Advanced immunological pharmacology)	選	2.0		2.0			
光譜分析(Spectral analysis)	選	2.0		2.0			
高等生醫奈米科技(Advanced bionanotechnology)	選	1.0		1.0			
中國藥材鑑定方法論及中藥品質管制學(二)(Advanced identification methods of TCM(II))	選	2.0		2.0			
高等中藥藥理學(Advanced pharmacology of TCM)	選	2.0		2.0			
高等中藥保健食品研究(Advanced study on the health foods of TCM)	選	2.0		2.0			
高等中藥代謝體質學(Advanced metabonomics in Chinese medicine)	選	2.0		2.0			
中醫藥新藥開發學(New drug development studies of traditional Chinese medicine)	選	3.0			3.0		
高等中藥製劑科技開發學(Advanced preparation of TCM)	選	2.0			2.0		
中醫藥產業專案管理學(Project management in traditional Chinese medicine industry)	選	3.0				3.0	
合計 選修總學分		30.0	7.0	15.0	5.0	3.0	

校內注意事項

- 一、畢業前必須通過英文鑑定，方能畢業。相關規定依本校「學生英文能力鑑定實施辦法」辦理。
- 二、本學分表做為畢業學分認定之依據。

中國藥學暨中藥資源學系博士班注意事項

- 一、教育目標：培育具備中藥基原鑑定的專業研究能力，中草藥成分分離、鑑定與分析的專業研究能力，中藥新藥開發及保健食品開發的專業研究能力及具備生物科技與中藥奈米化的專業研究能力之教學及研究人才。
- 二、101學年度入學新生實施，最低畢業學分為32學分，含必修10學分，選修10學分(需有7學分為本系博士班開之學分)，博士論文學分12學分。
- 三、為擴展研究領域，本系未列入之選修課程，經指導教授及主任同意後，得跨系所、院選修，但不得超過畢業選修學分之三分之一。
- 四、依中國醫藥大學學生選修讀博士學位辦法第七條規定：核准選修讀博士學位之學士學位應屆畢業生至少應修滿36學分，論文學分另計；碩士班學生至少應修滿30學分(含碩士班期間所修學分數)，論文學分另計。
- 五、畢業前須達本校英文能力鑑定標準，其標準依本校英文鑑定實施辦法辦理。
- 六、本學分表做為畢業學分認定之依據。
- 七、博士班三年級(含)以上專題討論為必修科目0學分，每位研究生至少需出席8次並書寫當天心得報告。

單位主管簽章：